

证券代码：834005

证券简称：松湖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13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卫庆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公司监事会对《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：

1、《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

2、《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内容客观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。

3、审议时，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30 日